

听信“下单送绿牌”，男子直播间买电摩

收到车后，承诺的绿牌却是空包裹；退货还被索要600元折旧费



紫牛头条
在这里遇见不同



最佳深度媒体 | 未经授权，不得转载摘编



任先生准备退货

花了3279元在直播间买了电动摩托车，商家承诺“包办本地绿牌”，消费者收到车后，商家声称牌照将另行寄送，最终等来的却是一个空包裹。退货时，又被索要600元折旧费。近期，无锡市民任先生向记者反映了自己在短视频直播间购买电摩被忽悠的经历。

扬子晚报/紫牛新闻记者
黄玉琴 张建波

承诺寄绿牌却收到空包裹

“说好的包上无锡绿牌，结果给我寄了个空袋子。”提起这次网购电动摩托车的经历，市民任先生语气里带着气愤。

今年5月24日，任先生在短视频平台一个直播间里，看中了一款售价3279元的电动摩托车。任先生告诉记者，让他决定下单的关键因素，是主播在镜头前做出的承诺：“我们帮你搞定无锡本地的电动车绿牌。”此后，他按照商家要求提供了身份证照片。5月25日，车子送到了，可任先生翻遍包装，也没发现绿牌的影子。他联系客服，得到的说法是“牌照过几天单独寄”。5月26日，一个快递到了——拆开一看，是一个空包裹，里面空空如也，根本没有什么牌照。

“我当时就觉得不对劲，直接要求退货。”任先生回忆，客服答应了退货，他自己掏了167元叫了一辆货拉拉把车子送回。可商家收到退货后却翻了脸，声称车辆已经行驶了120公里，要

收取600元折旧费。任先生只愿承担300元，并要求对方报销167元运费，双方僵持不下。

为了搞清楚这辆车到底该上什么牌，任先生特意去咨询了车管所，得到的答复非常明确：“电动摩托车只能上黄牌。”最终，平台介入为任先生办理了全额退款，连运费也一并退回。6月24日，任先生向记者反映，目前这家“夏荷电动车”店铺内原有商品链接已全部下架。记者随后在平台搜索该店铺账号，发现账号内已无任何在售商品，页面显示为空。

直播间卖电摩话术不一

6月23日，记者以消费者身份，在多家购物平台和短视频平台对电动摩托车上牌情况进行了解。

在几家主流购物平台的电动摩托车店铺里，记者得到的回复普遍较为规范。当记者询问一款电摩能否上绿牌时，一家店铺客服明确告知：“这款是电摩，

属于机动车，一般上黄牌，需要E证或D证。如果当地禁摩，就无法上牌，店铺目前不包上牌。”另一家店铺也提醒，各地政策不同，下单前务必先咨询当地车管所确认。还有客服直接说明，产品属于“电轻摩”，需要上蓝牌。

与购物平台客服的明确答复不同，短视频直播间的回复则呈现出分化。记者打开短视频APP，搜索电摩直播，进入了多个直播间。其中，一部分主播对上牌问题含糊其词：有的直接称“今天下单，可以送一个无锡绿牌”；有的在记者询问能否上绿牌时回复“可以上牌照”，但被追问是不是绿牌后便不作正面回答，转而介绍车辆性能参数。记者注意到，这类做出模糊承诺的直播间观看人数普遍较少，多在十几人到几十人之间。另一部分主播则明确告知电摩需要上黄牌，不可以上绿牌，这类直播间观看人数相对较多，主播在介绍时会花时间解释电摩与电动自行车的区别以及各地的上牌政策差异。

消费者维权举证成本高

针对相关情况，记者采访了无锡交警部门。交警部门相关负责人向记者分析了直播间商家在销售电动摩托车过程中存在的多处违规行为。

在销售宣传环节，部分直播间刻意隐瞒车辆真实属性。主播在介绍产品时只强调续航里程和售价，对绿牌与黄牌车辆的国标区别避而不谈或有意模糊，不论消费者所在地的上牌政策如何，一律承诺可办理本地绿牌。该负责人指出，这种做法利用了消费者对车辆分类和上牌法规的信息差，诱导消费者下单。

在牌照办理环节，商家存在虚假代办、消极应对售后的问题。商家在明知所售车型不符合非机动车上牌标准的情况下，仍向消费者承诺可代办牌照。消费者付款收货后，商家并无实际办理能力，便通过寄送空快递、不断拖延等方式应付，最终不兑现承诺。在售后处理环节，商家通过霸王条款将损失转嫁给消费者。消费者发现车辆无法上牌要求退货退款时，商家单方面索要高额折旧费，并拒绝承担运输费用。同时，线上订单跨区域、跨平台的特点增加了维权难度，商家借此压制消费者的合理诉求。

此外，该负责人提到，线上直播销售的监管环节仍有薄弱之处。短视频平台上的电动车直播间缺乏前置合规核查，虚假上牌承诺和性能夸大宣传已成为较为常见的现象。消费者即便在观看直播时录屏留存证据，后续的投诉调解和维权流程依然繁琐，需要耗费较多时间和精力。

交警：上牌需有相应资质

在采访过程中，交警部门相关负责人提醒，消费者在购车前需首先明确所购车辆的类别：是电动自行车还是电动摩托车。目前部分网络直播间存在刻意隐瞒车辆属性、虚假代办号牌等违规行为。

根据现行国家标准，时速不超过25公里、电机功率不大于400瓦、带脚踏骑行功能、电压在48伏以内的车辆，属于电动自行车，核发绿色非机动车牌，上路不需要驾驶证。时速超过25公里、无脚踏、使用60伏或72伏大功率电机的车型，属于电动摩托车或电动轻便摩托车，须上黄牌或蓝牌，驾驶人需持有相应驾驶证、购买交强险，并在机动车道行驶。

就无锡政策而言，电动摩托车个人购买后无法登记上牌。燃油摩托车的上牌门槛同样严格：购买者须为本地户籍且户籍在非禁摩区域，方可申办苏B牌照；外地户籍需持有非禁摩区域的房产证，本人持摩托车驾驶证，且一人名下仅能登记一辆两轮燃油摩托车。

该负责人还特别指出，电动摩托车在法律上归类为机动车，使用假牌、套牌的行为与燃油摩托车、四轮汽车套用假号牌的违法性质一致，法律风险同等。上路被查将面临记分和高额罚款；发生交通事故后，保险公司有权拒绝理赔，全部损失由个人自行承担。如果商家以“代办绿牌”为名诱导消费者使用不符合法规的号牌，实质上是变相引导消费者使用假牌或套牌，相关违法后果需由商家承担。

紫牛热点

晚高峰，一辆小轿车刚变道，右后方的出租车突然一脚油门撞了上去。交警来了，初步认定变道车“全责”——变道影响直行，常规都这样处理。可出租车上处理事故的“司机”，怎么是从后排钻出来的？真正的驾驶员呢？溜了！这不是普通的交通事故，而是一场精心设计的套路。

蹊跷的“车祸”

3月22日19时许，晚高峰的广州海珠区科韵路，车流如织。王女士开车正常向右变道时，突然“砰”地一声，被右后方出租车撞上了。

“明明变道时还看了一眼，怎么就撞上了？”王女士有点纳闷，但也没有多想。交警到场勘查，也依法出具了责任认定书。王女士为此赔了出租车“司机”误工费500元，车损情况超

警惕碰瓷新套路：“肉碰”改“车碰”

5000元。

然而，交警在排查时发现蹊跷：事故发生后，从出租车上下来处理事故的，竟是从车辆后排座走出来的人，而真正的驾驶员趁乱溜了。

“这太奇怪了！”广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侦查大队民警王警官说，交警随即调取后台数据研判，发现这辆出租车的碰撞事故数量远超正常值。

“这台出租车自去年以来，基本每月都有交通事故记录。”他说，而且视频慢放显示，出租车在碰撞前有明显的加速动作。

3月25日，广州交警迅速行动，将两名涉嫌“碰瓷”诈骗的犯罪嫌疑人抓获，依法刑事拘留。

碰瓷竟成“产业链”

“这是近几年才新出现的手法：利用网约车、出租车身份，在

市区繁华路段、早高峰时期制造小型剐蹭来碰瓷。”王警官说，有的团伙非常猖狂，一年能作案二十来起。

“只要变道引发的车辆碰撞事故，无论报警还是私了，变道方几乎都得负全责，基本稳赚不赔。”犯罪嫌疑人黄某某说，这是行内人深谙的行诈“法门”。

如果事主选择“私了”，网约车司机一般当场索要一两千元的赔偿。胆子大的，还会自称修车几天不能开工，按每天300到500元加收“误工费”。

如果走保险理赔，2000元以内的，保险公司直接将钱打入司机账户；超过2000元走商业险的，司机会指定去与自己有“合作”的修理厂。一些修车厂会通过虚增车损、虚设定损等方式套取理赔款后，双方分账。

王警官介绍，这种两头“吃”钱的手法，往往涉及修理厂“合

谋”。碰瓷团伙已形成一条完整的违法犯罪链条。

至于驾驶员“掉包”，犯罪嫌疑人王某某说，这样可以避免同一个司机因反复出险被筛查出来。

社会共治才能“除根”

随着行车记录仪、道路摄像头的普及，这种碰瓷手法越来越难奏效。于是，犯罪分子盯上了“车碰车”的手法，制造看似“合法”实则“设计”的剐蹭事故，并利用受害人怕麻烦、想速了的心理，屡屡得手。

针对这种新型碰瓷方式，广州交警已依托大数据平台，专门搭建了碰瓷诈骗侦查模型，通过事故频率、加速行为、驾驶员异常等指标进行精准识别。线索和数据来源包括报警警情、保险公司反馈、交警后台数据核查等。但要从源头解决这类碰瓷，仍需发

挥社会共治的合力。

此外，修理厂的“合谋”也亟待整治。办案民警表示，虚增车损、虚设定损，本质上是保险诈骗的共犯，但目前对这类修理厂的打击还偏软偏弱。

2026年以来，广州市公安局持续开展“天雷2026”涉车“碰瓷”违法犯罪专项打击行动，迄今已打掉9个犯罪团伙，刑事拘留近百人。广州交警表示，下一步将继续深化与保险机构、网约车平台的协作机制，推动数据共享和源头治理。警方也提醒广大驾驶员：变道务必提前打灯、保持安全距离，杜绝加塞；发生事故后若发现异常，保存好相关证据并及时报警。

使用涉车“碰瓷”手段骗取财物，既侵害被害人的财产权，又威胁公共交通安全，社会危害性大，严重影响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应依法予以打击。 新华社